

关于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五期）

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思普宁”)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5年修正)》《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202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以及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辅导工作小组人员为王新洛、冯缘、陈涛、古小刚和张顺华5人,由王新洛担任辅导小组组长。以上人员均具有证券执业资格,具备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符合中国证监会的辅导要求,具备辅导资格。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时间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2、辅导方式

在本期辅导中,辅导小组采用包括安排辅导对象学习相关资

料、谈话交流、政策解读、案例分析、针对有关问题进行解答等多种方式展开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长江保荐辅导人员结合思普宁的实际情况，对思普宁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等进行辅导（以下简称“辅导对象”）。辅导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督促公司学习挂牌公司治理相关要求

辅导工作小组向接受辅导人员传达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督促公司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的规定，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机制，完善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与运作机制，规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和选聘，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督促公司规范内部控制体系

辅导工作小组会同会计师持续督促公司完善并保持内部控制体系规范性，协助公司梳理内控方面的重要问题，并进行沟通和指导，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环境。

3、督促公司学习最新监管政策及审核动态

辅导工作小组向接受辅导人员传达了最新监管政策、法规等相关知识。辅导工作小组向辅导对象分析最新相关政策法规对公司资本运作的影响，进一步探讨了公司资本运作的方式，并同步北交所最新上市审核动态等，帮助公司及时了解资本市场情况。

4、针对公司有关问题进行解答

长江保荐组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共同对思普宁遇到的问题进行沟通解答。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配合长江保荐开展辅导工作，就各自专业领域为思普宁提供了专业咨询，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良好。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前期辅导过程中发现公司在财务规范、公司治理架构等方面存在不规范的情形。就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长江保荐组织其他中介机构共同与辅导对象进行了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并组织辅导对象对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学习。辅导对象已按照计划逐步解决存在的主要问题，并取得了一定成效。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公司建立了相对健全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但仍有优化和改善空间，公司目前尚未聘请独立董事，尚未调整监事会架构，增设审计委员会。辅导小组将在下一阶段进一步辅导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督促公司及时调整监事会架构，并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在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中，长江保荐将安排王新洛、冯缘、陈涛、古小刚和张顺华 5 位辅导人员组成辅导小组继续对思普宁进行辅导。下一阶段辅导工作重点主要包括：

1、向辅导对象及时宣贯最新上市监管规则及审核动态

在后续辅导工作中，辅导小组将继续保持与辅导对象的沟通交流，向辅导对象及时宣贯最新上市监管规则及审核动态。

2、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

辅导小组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等情况，督促公司持续规范整改前期尽职调查中发现的相关问题，同时实时跟进行业政策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发展情况，基于公司优势和特点协助公司制定有利于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和规划。

3、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辅导小组将继续连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协助公司建立、健全全面有效的公司治理规章制度，持续开展辅导交流，不断强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督促公司有关制度得以实际执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重庆思普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五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王新洛

王新洛

冯缘

冯缘

陈涛

陈涛

古小刚

古小刚

张顺华

张顺华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章）



2026年4月9日